两次司法拘留后……

企业老总犯拒执罪被嘉定法院判处有期徒刑 7 个月

□法治报记者 季张颖
法治报通讯员 王慧君

公司老总苏明拖欠百万货款，法院判决后，苏明却玩起了“人间蒸发”。执行期间，苏明非但不申报财产，还将财产转移给他人以躲避执行。

在对苏明进行两次司法拘留后，近日，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嘉定法院）判决苏明犯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判处其有期徒刑 7 个月。

接过执行法官手中的通知，苏明慌了。5 年时间，他从民事案件的被告成为被执行人，又从被执行人成为刑事案件的被告人。昔日驰骋商界的风光不再，而今牢狱生活的悔恨，这一切究竟因何而起？

百万货款久拖不付成“老赖”

2013 年，供应商朱安与悦家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家公司）签下一份水渣买卖合同。2 月至 3 月期间，按照合约要求，朱安陆续向悦家公司供应水渣。

谁知，悦家公司在支付 50 余万元货款后，剩下 100 余万元的货款却久拖不付。在向公司多次催讨无果后，朱安诉至法院。

2015 年 2 月 6 日，上海嘉定法院一审判决悦家公司支付原告朱安货款 100 余万元。到了法院判决规定的最后期限，悦家公司仍旧未履行支付义务。朱安于 2015 年 3 月 8 日向上海嘉定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015 年 3 月 11 日，在接到朱安执行申请书的第四天，上海嘉定法院即向被执行人悦家公司依法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财产申报表等相关法律文书，限令公司总经理苏明按法律规定履行义务。

然而，苏明与法院玩起了“躲猫猫”，不仅没有依法主动申报财产，而且此后的一段时间都不再现身公司，彻底“人间蒸发”了。

拒不申报财产却将 120 万转账他人

针对苏明拒报财产的行为，经验丰富的执行法官许法官第一时间借助“总对总”网络执行查控系统对悦家公司及苏明名下的财产进行全方位摸底排查，结果显示，并无可供执行的财产。

通过再次与申请执行人朱安取得联系，许法官了解到，在被执行期间，苏明曾将悦家公司厂房设备等整体出租，应该有租金收入。

掌握财产线索后，许法官立即赶往两家开户银行实地调取往来账目，一笔共计 120 万元的租金收入浮出水面。

原来，悦家公司在 2014 年 12 月 29 日与另一家建材公司——上海善生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善生公司）签订了一份厂区设备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悦家公司将自家厂区、设备及生效配套设施全部租赁给善生公司，租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 120 万元。

2015 年底至 2016 年年初，双方租赁关系因故终止。租赁期间，善生公司通过七次转账依约全额支付了租金，而租金转账支票的签收人，正是悦家公司总经理苏明。

经执行法官核实，苏明在拿到租金前，已经收到了法院送达的执行通知。但是，他并没有优先履行法院判决，归还朱安欠款，而是将这笔租金收入中的一部分钱款用来垫付其他债务，剩余部分则通过支票背书的方式转给了朋友。

苏明自以为天衣无缝的转账行为，暴露了他躲避执行的主观意图。

转移财产被司法拘留 15 天

掌握了苏明的租金收入和银行转账记录，执行法官的心里有了谱。就在这时，申请执行人朱安又带来了好消息。苏明最近经常在公司露面。上海嘉定法院执行局当即联合法警和公安部门，果断出动，连夜蹲点。2016 年 11 月 30 日，就在蹲点的第二天，苏明被带回法院。

审讯室中，苏明神色平静。许法官问及租金收入，他不紧不慢地回答：“我们公司收取的善生公司的租金主要用于支付工人工资、水电费及部分拖欠的债务，不包含法院生效判决确定应该承担的债务。”

当法官要求其交出支付工人工资、水电费的证据时，苏明却支支吾吾起来。等到执行法官拿出一叠银行转账记录时，苏明这才没了声音。

当日，上海嘉定法院以被执行人拒不申报财产行为对悦家公司总经理苏明处以司法拘留 15 日的处罚。

再次司法拘留后追究刑事责任

15 天很快过去了，苏明在拘留所并没有悔过的意思。拘留期满，他正要出拘留所的大门，迎面碰上许法官。苏明神情轻松，还有些戏谑地对执行法官说：“许法官，您是不是来放我出去的呀？”

当许法官向苏明出示又一份司法拘留文书时，苏明的笑容僵住了：“许法官，不是就关我十五天吗？怎么又要关啊？”

“苏明，被执行期间，你不申报公司财产情况，有能力履行而拒不履行法院生效判决，被司法拘留后仍不履行，情节严重，已经涉嫌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你将被追究刑事责任。”许法官放大了声音，接着说，“目前，案子已经移送公安机关侦查。在此期间，你还需要待在拘留所继续配合公安机关的调查。今天我来，是因为你仍拒不履行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而再次对你予以司法拘留。请你在文书上签字！”

“什么？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苏明傻眼了。被司法拘留前，他以为，顶多就是上上黑名单、限制出境，并没什么实际损失；被司法拘留后，他又觉得也就是 15 天的时间，期满后，自己很快就可以出去了。

然而他万万没想到，自己的失信行为竟然严重到了刑事犯罪的地步。

签完字的苏明，一下子瘫坐在椅子上，脸色刷白。

2017 年 10 月 30 日，上海嘉定法院经审理决定，判决被告人苏明犯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判处有期徒刑 7 个月。

（文中当事人均系化名）

【法官说法】

严惩拒执罪 力克“执行难”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是指对人民法院已生效判决、裁定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有能力履行并能够履行的情形下，拒不履行的行为，法院根据情节严重程度，对涉嫌触犯刑法的被执行人追究其刑事责任。较之罚款、拘留等执行惩戒措施，判决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对被执行人履行法定义务起到了更为有效的惩戒与震慑作用。

本案中，苏明作为被执行人的实际负责人，在法院向其发出执行通知书和报告财产令后，不仅拒绝申报财产，而且将其获得的租金私自转移给案外人从而逃避执行。在被执行法院实施司法拘留后，苏明仍不履行法定义务，致使申请执行人遭受较大损失，属于“有能力而拒不执行，情节严重”的情形，已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为确保法院判决、裁定依法执行，切实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嘉定法院作出上述判决。

本案执结后，承办此案的执行法官许法官告诉记者，目前，随着拒执罪案例的增多，上海嘉定法院正探索建立执行局与刑事审判庭，法院与公安机关、检察机关的多方联动机制，进一步明确证据移交流程，量化案件操作标准，确保各项程序规范化，各方联动高效化，为执行工作形成经验，为坚决如期打赢“破解执行难”这场硬仗保驾护航。

从法庭审理到现场执行

上海嘉定法院新入额法官参与集中执行

□法治报记者 季张颖
法治报通讯员 郝梦真

8 月 25 日，周六。一早，天上还飘着细密的雨丝，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嘉定法院）的大厅里已经站满了整装待发的执行法官与法警们。和往常不一样的是，此次的执行队伍中，不仅有执行法官，还包括了嘉定法院首批从法官助理中遴选入额的初任法官。

“其实希望天气更差一些”

作为最新一批的入额法官，邓珍响应上海高院号召参与到了执行第一线。

然而第一次出击却扑了个空。执行法官敲门半天无人应答，观察了一会确认了被执行人并不在家。是搬家了还是临时出去了？邓珍马上想到，可以看电表！居民楼里每家每户用电量都不会相差太大，只要对比这栋楼里的电表，就能知道这里是不是被执行人的常住地。好在通过对比看出被执行人仍常住在这边，摸清楚这点，大家决定先撤离去下一个地点，过段时间再折回来处理。

下一个执行地点到了。房门敲开，是一位步履蹒跚的老大爷，交谈几句后得知，老大爷是被执行人的父亲，儿子并不同他们住在一起，也常常见不到他。执行法官将传票递给老大爷让他转交给被执行人，这时候，四下街坊邻居听到动静都出来观望，有邻居义愤填膺，说老大爷常年独居，儿子都不来看望他，一句接一句，场面变得有些乱。邓珍马上安抚众人，告诉大家只是了解情况，此时她像是在法庭做调解，如何抓住每一个人的情绪，如何控制混乱的场面，她做起来得心应手，场面很快稳定下来。众人理解了执行法官的来意，纷纷散去。

下楼后，雨已经停了，邓珍回到车里，同车的执行法官笑着说，天气不好，你们第一次出来执行就这么辛苦。但是邓珍说：“天气差虽然会让执行工作变得更辛苦一些，但我其实希望天气可以更差一点，这样被执行人可能在家的机率更大，申请人的权益获得保障的机会也更多一些。”

“这是一次让我可以回头看的机会”

上午 11 时左右，执行的队伍都陆陆续续回到了院里，一早的集中执行任务进入到了收尾阶段。刚刚回到办公室的许雯雯还在回想早上的执行活动，已经在法院工作了 8 年的她，第一次走向执行现场，亲身参与执行。

“对于执行法官的累，现在不是只停留在字面意思了。”许雯雯说。今天参与执行的每一个人，回来都是湿漉漉的，但无论是什么天气，只要是有执行任务，都要第一时间冲出去，尽可能在最短时间落实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累是很累，然而，她还是认为， 入额法官参与到执行一线是十分必要的。以前审理案件就只是单纯地将案件理清然后判决，但没有考虑过后期执行，这次参与到现场执行，相当于走完了案件的最后一步，“法庭上的感受和一直在路上的感受是不一样的，法庭上即便是缺少被告出席，案件也可以审理判决，但是执行中，却不能缺少任何的当事人。尤其是申请人，前期走了那么多流程最终拿到了判决，执行法官不能让当事人手中的判决变成一纸空文，他们肩负着司法公正的最后一步，其实压力会比在法庭审理更大。”

许雯雯说，参与到执行一线，实际上是给了她一次可以回头看的机会，看到判决最后是如何执行落实，向前追溯前期审理应该注意到哪些问题。如果再次回到审判庭，她自己将会考虑得更多，尤其是在涉及房屋腾退、离婚后探视等行为类案件的审理时，会充分考虑到后期执行的可行性，在案件的初期审理或者调解上更花心思。

“希望以后的审判中多一些释法环节”

作为刑事审判庭的一名法官，朱燕佳之前从事的都是法庭审判的工作。这次她转换了战场，走上执行前线，第一次“出征”就有所收获，朱燕佳还是比较满意自己这次的角色转换。

这次活动中抓到的一位被执行人，从看到法官出现的那一刻就知道了法官是因何而来，“全程特别配合，被带上警车后就一直在给亲戚朋友打电话筹集钱款”。朱燕佳回忆，很多时候，被执行人并不是没有钱，也不是走投无路，只是他们在拿到判决书后并没有足够的法律意识，觉得自己接受了判决，就是最后结果。

参与过执行行动后，朱燕佳说，“如果可以的话，在以后的审判中，我希望可以多一些释法的环节。”对她而言，这次的执行让她从头到尾走完了一个案件，看到了判决是如何最终落实。作为一个正在不断成长的法官，朱燕佳觉得，从法庭审理到现场执行，可以让法官做到审执兼顾，在审判尤其是文书制作时充分考虑执行的可行性。

嘉定法院执行局此次开展涉民生案件清晨集中执行，共有 6 名新入额的初任法官参与执行，对 3 名“老赖”采取了强制措施，执结案件 3 起，涉案金额 50 余万元。其中华勋一案采取网络查控及实地搜查等措施，清点房间 98 间，调查人数 3 人，查封财产共计 1800 万余元。今年是基本解决执行难的攻坚之年、决胜之年，嘉定法院按照上海高院党组全面落实“基本解决执行难”的总体部署和要求，将首批从法官助理中遴选入额的初任法官安排至执行部门进行为期 5 个月的转岗锻炼，由审判法庭调任至执行现场，既保证了法官不断提高各项审判业务技能，又适应形势，充实执行一线，增加执行力量，加大执行力度，为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这场硬仗助力生威。

（上接A2-B2中缝）

序号	车牌号	车型
623	/5/26/34	电动车
624	/5/26/35	电动车
625	/5/26/37	电动车
626	/5/26/38	单车
627	/5/26/39	电动车
628	/5/27/1	电动车
629	/5/27/2	电动车
630	/5/27/3	电动车
631	/5/27/4	电动车
632	/5/27/5	电动车
633	/5/27/6	电动车
634	/5/27/7	电动车
635	/5/27/9	电动车
636	沪CW5628	二轮
637	/5/27/10	电动车
638	/5/27/11	电动车
639	/5/27/12	电动车
640	/5/27/17	电动车
641	/5/27/18	电动车
642	/5/27/23	电动车
643	/5/27/24	电动车
644	/5/27/25	电动车
645	/5/27/26	电动车
646	/5/27/27	电动车
647	/5/27/28	电动车
648	/5/27/29	电动车
649	/5/28/1	电动车
650	/5/28/2	电动车
651	/5/28/3	电动车
652	/5/28/6	电动车
653	/5/28/8	单车
654	/5/28/9	自行车
655	/5/28/10	电动车
656	/5/28/11	电动车
657	/5/28/13	电动车
658	/5/28/14	电动车
659	/5/28/17	电动车
660	/5/28/18	电动车
661	/5/28/19	电动车
662	/5/28/20	电动车
663	/5/28/21	电动车
664	/5/28/22	电动车
665	/5/28/23	电动车
666	/5/28/24	电动车
667	/5/28/25	电动车
668	/5/28/26	电动车
669	/5/28/27	电动车
670	/5/28/28	电动车
671	/5/28/29	电动车
672	/5/28/30	轻摩
673	/5/28/31	轻摩
674	/5/28/32	电动车
675	/5/28/33	轻摩
676	/5/28/35	电动车
677	/5/28/36	电动车
678	/5/28/37	电动车
679	/5/28/38	电动车
680	/5/28/39	电动车
681	/5/28/40	单车
682	/5/28/41	轻摩
683	/5/28/43	电动车
684	/5/29/1	电动车
685	/5/29/2	电动车
686	/5/29/4	电动车
687	/5/29/5	电动车
688	/5/29/8	电动车
689	/5/29/9	电动车
690	/5/29/10	电动车
691	/5/29/11	电动车
692	/5/29/17	电动车
693	/5/29/19	电动车
694	/5/29/21	电动车
695	/5/29/23	电动车
696	/5/29/24	电动车
697	/5/29/29	电动车
698	/5/29/30	电动车
699	/5/29/31	电动车
700	/5/29/32	电动车
701	/5/29/33	电动车
702	/5/29/34	电动车
703	/5/29/35	电动车
704	/5/29/36	电动车
705	/5/29/38	电动车
706	/5/29/39	正三轮
707	沪CGF501	轻摩
708	/5/29/42	电动车
709	沪AF2359	轻摩
710	/5/30/3	电动车
711	/5/30/4	电动车
712	/5/30/5	单车
713	/5/30/7	电动车
714	/5/30/8	电动车
715	/5/30/10	电动车
716	沪CJD320	轻摩
717	/5/31/2	自行车
718	/5/31/3	电动车
719	沪CGF383	轻摩
720	/5/31/7	电动车
721	沪H55672	小型
722	沪AZX305	小型
723	苏KYH516	小型
724	沪AF50745	小型
725	豫NY9598	小型
726	粤B3D6D8	小型
727	苏E00A6S	小型
728	沪D95276	小型
729	沪ADD4668	小型
730	编5-26-4蓝色大众	小型
731	皖NZX987	小型
732	苏C883C6	小型
733	沪APH816	小型
734	皖K3J957	小型

（续转A4-B4中缝）